

广州医科大学人事处

关于做好 2020 年校本部专业技术人员 继续教育验证工作的通知

各部处、各学院、各研究院（中心）：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有关工作的意见》（粤人社规〔2018〕11号）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我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实际情况，现将 2020 年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验证工作的要求通知如下：

一、继续教育课程学习要求

继续教育内容主要包括：公需科目、专业科目和选修科目。

（一）学时要求

2020 年专业技术人员应完成累计不少于 90 学时的年度继续教育任务（其中公需课不少于 30 学时，专业科目不少于 7 天或 42 学时，选修科目不少于 3 天或 18 学时）。

（二）公需课课程

统一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系统中公需课学习平台学习。

2020 年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需科目为“广东‘十四五’

经济社会发展趋势与战略重点”和“区块链技术和广东产迎创新发展”两个专题。

（三）专业课及选修课课程要求

以下学习记录可登记为专业课或选修课：

1. 当年获得专利、出版专著、完成省级以上专业课题项目、在省级以上专业刊物发表论文等，主创人员可计算 28 学时，非主创人员可计算 14 学时，以上成果每年度学时累计计算不超过 28 学时。

2. 当年参加与专业技术人员从事专业、晋升职称密切相关的学历教育，凭有效证明材料当年最多计算 72 学时。

3. 当年度参加与专业技术人员从事专业、晋升职称密切相关的职业技能培训、从业资格培训等规范行培训，凭培训机构出具的参训学时证明据实计算为专业或选修科目学时。

4. 当年度参加有关学术会议、学术讲座、学时访问等专业技术相关的继续教育活动，凭有关证明材料，按参加继续教育活动时间局势计算为专业或选修科目学时。

5. 由校本部各部处、学院举办的继续教育专业课培训项目（即通过扫描“问卷星”二维码登记的培训项目），统一计算为专业科目。

6. 鉴于今年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很多线下继续教育培训无法正常开展，专业技术人员在钉钉的“云课堂”平台进行培训学习，将按学习时长换算为专业或选修科目学时。优先换算专业课学时，学习时长≤42 小时的，将全部

换算成专业课学时；学习时长 > 42 小时的，将换算成 42 个专业课学时，大于 42 学时部分的将换算成选修课学时。人事处将陆续在“云课堂”平台上线培训课程。

二、年度验证要求

按自然年度（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实行继续教育学时的年度验证。对于通过“问卷星”和“云课堂”学习登记的学时，人事处将于当年 12 月进行汇总统计，并生成学时证明，12 月底未能统计的学时，将计入下一年度。**参加 2020 年职称评审的申报人，尽量于 2020 年 9 月 1 日前完成 2020 年继续教育年度验证工作并生成继续教育证书。**

三、学时申报流程

（一）公需科目，统一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系统“公需课学习平台”模块免费学习，自动对接系统。

（二）专业科目及选修科目申报

1、教师系列：专业课、选修课在广东省教师继续教育信息管理平台（<http://login.gdjsgl.com.cn/online>）申报，学时将对接到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系统。

2、其他系列：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系统申报。

四、证书打印

（一）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系统“继续教育证书打印”中打印证书，由学院统一交由人事处盖章。

（二）参加继续教育并取得证书，可按照个人所得税专项扣除的规定在“继续教育”项目中填写证书信息抵减 3600/

年的免税金额。因影响个人纳税信用，且继续教育取得的证书种类繁多，是否能享受专项扣除，建议填报前咨询财务处舒老师，电话：37103095。

附件：常见问题答疑

广州医科大学人事处

2020年5月8日

（联系人：王姣，联系电话：37103029）

常见问题答疑

1、为何省继教平台里，专业课/选修课显示“审核同意”，证书打印处显示为“未通过”？

答：教师系列：检查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系统（以下简称“省继教系统”）及广东省教师继续教育信息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教师平台”）个人信息中，身份证号是否错误、“专业系列”是否为“教师系列”；若以上信息均无误，“教师系列”确认是否有在教师平台申报学时，若无，需要在教师平台申报。

其他系列：查看省继教系统中“继续教育证书打印”，确定本系列学时要求，按要求申报学时。

2、由校本部各部处、学院举办的继续教育专业课培训项目（即通过扫描二维码登记的培训项目）12月份的学时证明可以提前发吗？

答：本年度12月份扫描学校二维码的学时将计入2021年发放学时证明。

3、由校本部各部处、学院举办的继续教育专业课培训项目（即通过扫描二维码登记的培训项目）有60学时，可以拆分后分别登记为专业课和选修课吗？

答：不可以，本年度由校本部各部处、学院举办的继续教育专业课培训项目均计为**专业科目**。

4、申报外出会议/培训学分为何被退回？

答：会议/培训通知视为无效证明材料（如附件有名单可以），可提供OA请示、会场含本人照片等。